(上接 122 版)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宜章凯美特特种气体项目	75,185.23	57,000.00
2	福建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30万吨/年(27.5%计)高洁净食品、电子级过氧化氢项目	52,144.49	43,000.00
	合计	127,329.72	100,000.00

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经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以对上述单个或多个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调整。若本次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度情况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程序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发行对象、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及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等重大方面做出了详细的分析和论证,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发展阶段、融资规划、财务状况、资金需求等情况进行了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编制了《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2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拟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相关要求,同意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普通股股东权益和即期回报可能造成的影响的分析及提出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拟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21、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实现公司、股东、员工利益的一致,促进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从而为股东带来更高效、更持久的回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调动公司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并为稳定优秀人才提供一个良好的平台,平衡公司的短期目标与长期目标,促进公司持续、健康、长远的发展;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员工通过创造价值,实现与公司发展的共同成长,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制定的《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22、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激励公司核心员工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2-012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原内审部门负责人欧阳庆女士因工作岗位调整,申请辞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职务。辞职后,欧阳庆女士将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欧阳庆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正常开展。公司及董事会对欧阳庆女士在审计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证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正常运作,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熊红象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8 日

附件:简历

熊红象: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 年 12 月出生,汉族,专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11 年至今担任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熊红象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所列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2-011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依据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制度》、《员工薪酬职级对应范围表》,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近年来业绩情况,为进一步完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激励其继续为公司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参照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议对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调整如下:

序号	职务	调整前薪酬(万元/月,含税)	调整后薪酬(万元/月,含税)
1	董事长	4-6	10-15
2	总经理	4-6	7-10
3	财务总监	2-4	4-7
4	董事会秘书	2-4	4-7
5	监事会主席	2-4	4-7
6	监事	1-1.8	1.8-3

以上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奖金、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以及以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报酬。

以上薪酬均为税前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调整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或新的调整薪酬议案通过日止。

具体考核指标根据公司《薪酬考核管理办法》执行,同时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确定公司管理层最终实际领取薪酬。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2-013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独立董事、总经理退休暨相关补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非独立董事、总经理退休事项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非独立董事、总经理肖勇军先生的书面退休辞职报告。肖勇军先生申请自愿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职务,在股东大会、董事会选举新的董事、总经理前,仍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职务。

肖勇军先生辞职后,公司董事会成员未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肖勇军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拟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选举并聘任新的非独立董事、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选举并聘任新的总经理,在此之前肖勇军先生将继续履行其职责。截至公告披露日,肖勇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肖勇军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职,为促进公司的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董事会谨向肖勇军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总经理事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张伟先生补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总经理候选人。

2022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张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经独立董事认可,董事会同意提名张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总经理候选人,非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总经理任职期限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补选总经理生效后,张伟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事项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补选非独立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董事人数为 8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三分之一以上。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关于补选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因董事会秘书张伟先生补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总经理候选人并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经独立董事认可,董事会同意聘任王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余欢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均为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补选董事会秘书生效后,王虹女士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由余欢女士担任。王虹女士、余欢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能力。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8 日

附件:简历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总经理候选人简历

张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 年 5 月出生,硕士学历,物流师、注册职业采购经理(CPPM)。曾服役于广州军区空军司令部通信处,曾任湖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会计、董事。现任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采购总监,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董事,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董事,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监事。2009 年 7 月获深交所董事会秘书资格。

张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况;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董事会秘书简历

王虹: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4 年 4 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北京中兴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现任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1 年 6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考核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王虹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况;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30-8553359

传真:0730-8551458

邮箱:wanghong@china-kmt.cn

地址: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七里山(巴陵石化化肥事业部西门)

邮编:414003

3、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余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3 年 8 月出生,汉族,本科双学士学历。曾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部门助理,2013 年至今担任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助理。2015 年 11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考核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余欢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30-8553359

传真:0730-8551458

邮箱:yuhuan@china-kmt.cn

地址: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七里山(巴陵石化化肥事业部西门)

邮编:414003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2-015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福建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实施 30 万吨/年(27.5%计)高洁净食品、电子级过氧化氢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3 月 16 日,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福建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实施 30 万吨/年(27.5%计)高洁净食品、电子级过氧化氢项目的议案》。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经审慎研究、规划,福建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凯美特”)实施 30 万吨/年(27.5%计)高洁净食品、电子级过氧化氢项目。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5.2 亿元,产品方案包括电子级、食品级、工业级稀品和工业级浓品双氧水四种产品,可根据市场供需情况相应调整各产品的实际产量。本项目采用蒽醌法固定床钯触媒工艺生产过氧化氢,该技术的优点是产品质量高、能耗低、成本低、安全性能好,同时适合于大规模生产,并且被列入国家经贸委第一批《国家重点行业清洁生产技术导向目录》,属于清洁生产技术。

项目名称	福建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30万吨/年(27.5%计)高洁净食品、电子级过氧化氢项目
项目总投资	5.2亿
项目拟建地点	本项目建设厂址位于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石化园区南山片区内
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期为3年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全球过氧化氢工业将迎来新一轮的快速发展期

过氧化氢俗称双氧水,是一种重要的化工产品,由于它分解后所产生的氧具有漂白、氧化、消毒、杀菌等多种功效,且具有无副产物、无领特殊处理等特点,广泛用于造纸、纺织、化工等工农业生产中。由于过氧化氢具有几乎无污染的特性,故被称为“最清洁”的化工产品,近年来,其应用市场领域不断扩展,除三大主要应用领域外,还不断开发并应用于新的用途。

在电子、食品等领域,作为氧化剂的过氧化氢具有减少污染、降低成本的优点,市场潜力巨大。过氧化氢是一种广泛应用于多种行业的环境友好化工产品,因此受到环保法规较健全的发达国家的广泛关注,成为取代氯产品的“热门”产品,近 10 年来全球需求量增长较快,而双氧水产业自身的不断发展和技术进步,又使双氧水产品销售价格大幅度下降,为双氧水在这些行业的广泛使用和在更多行业的推广应用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可以预期,世界过氧化氢工业将迎来新一轮的快速发展时期。

(2)国内双氧水本地化供给存在结构性矛盾

目前我国双氧水生产能力、产量及消费量均为世界第一。但由于过氧化氢化学性质不稳定、易爆的特殊性,具有一定的销售半径(300-500 km),导致过氧化氢行业产能分散,产能集中度维持在较低水平,竞争较为激烈。

有关研究显示,目前我国有 83% 的过氧化氢产能分布在华东(63%)、华北(6%)及华中地区(14%),主要集中在山东、浙江、安徽、湖南等化工大省,生产布局与市场容量很不对称。目前,我国双氧水消费市场主要在华东、华北和华南地区,华南地区的产能供应相对较少。在某些下游产业相对集中地区,过氧化氢供不应求,运输成本过高,本项目生产的双氧水可更好的满足华南地区及周边市场的需要,做到产能配置合理,避免无序竞争,有效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3)把握双氧水行业发展机遇,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公司长期专注于工业气体等产品的研发,经过多年的自主研发,引进消化和共同研发,积累了覆盖多种化工产品生产全流程的核心技术。公司不断完善和发展现有业务体系,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努力实现对核心技术的产业化应用,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寻找新的利润增长动力。

本项目利用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IGCC 装置产生的氢气作为原料气,依托园区现有的部分公用工程及配套设施,节约能源,提高资源利用效率。装置建成以后,能够充分挖掘公司潜能,拓展公司产业布局,增强市场竞争力,使公司做强做大,抓住“中国制造 2025”、“世界工业 4.0”等制造业大升级的重要机遇,为市场提供有效供给,对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具有重要及深远的意义。

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国内双氧水市场有着较大的需求空间

随着与双氧水工业息息相关的产业不断调整、变革和发展,加上双氧水产业自身的不断发展和技术进步,双氧水日渐实现了在更多领域的广泛应用。多年来,我国市场上过氧化氢一直是进口量大于出口量,且进口过氧化氢的很大一部分是质量等级较高的产品,特别是各种高规格的电子级过氧化氢、试剂用的高浓度过氧化氢、特殊用途高等级过氧化氢以及超纯级和特殊规格用过氧化氢等。近年来,随着我国电子产业的快速发展,用于清洗和蚀刻大型集成电路、LCD 和半导体的电子化学品的需求也随之快速增加。我国急需打破进口电子级双氧水对大尺寸晶圆、高世代面板应用领域的垄断,实现国产替代。随着原应用领域的用量快速增加,新应用领域的范围不断扩大,预计今后几年国内外双氧水的生产及需求能力将迎来持续增长。

近些年,国内不断有双氧水大装置建成投产,但双氧水产品的区域性供需矛盾仍很突出,且高规格、高纯度及特殊用途的过氧化氢依然供不应求。公司在福建等地区有多年化学品生产、销售和运输经验,可有效地利用多年积累的优势资源和条件,生产高规格过氧化氢产品的同时,降低投资和成本,较有利进入近距离市场。项目依托园区配套公用工程及辅助生产设施,充分利用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IGCC 装置产生的氢气作为原料气,直接通过管道将氢气输送至本项目界区内,减少了中转运输费用,生产成本相对较低,使得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2)技术与研发实力强,保障过氧化氢本地化供应

蒽醌法是在触媒存在下,将溶于有机溶剂中的烷基蒽醌氢化,得到相应的烷基氢蒽醌,后者再经氧化,即生成双氧水。本项目采用的蒽醌法固定床钯触媒新工艺为国际领先技术,工艺技术先进、安全可靠、能耗低、生产成本低且适合大规模生产,具有明显的成本优势和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项目的定型及非标设备采购均在国内,能够满足项目建设要求,项目所需的原材料及辅助材料和双氧水产品主要采用陆路运输,便捷的交通,为企业生产和销售产品提供了重要的支持与保障,且本项目属于清洁生产技术,三废排放量较少,能够满足本地区的容量指标要求。

(3)公司具备实施项目的人才储备及市场拓展能力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培养了一批素质较高的高端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建立了一支基础扎实、实践经验丰富、专业分工合理的研发与支持服务团队。在长期的研发和项目实践中,公司建立了良好的人才培养机制,建立了行之有效的绩效管理系统和具有竞争力的员工薪酬福利体系,有力地调动了科研、管理和销售人员的积极性,确保了队伍的稳定。公司优秀的人才储备以及完善的人才培养机制,是项目顺利开展、实施的重要支撑。

公司采用国际先进的电子级双氧水生产技术,结合公司在福建地区的资源和工程条件优势,根据市场需求生产双氧水系列产品,产品方案包括电子级、食品级、工业级稀品和工业级浓品双氧水四种产品。公司借鉴电子特气项目中对半导体行业的理解,使公司制造电子级双氧水高端产品及开拓市场的过程中,确保在严苛的前端纯化、后段包装、产品验证、运输控制等关键环节百之分百达到半导体行业水准,且可根据市场供需情况相应调整各产品的实际产量,具有较强的灵活性,有利于提高企业的市场占有率,满足周边市场的需要,有效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风险分析

1、产业政策风险识别与对策

(1)政策风险

项目建设或运营期间产业政策存在较大调整,影响项目建设及运营。

(2)风险对策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电子级双氧水属于“第一类 鼓励类 第十一项:石化化工 第 12 条”中的“超净高纯试剂”,工业级和食品级双氧水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此外,工业级双氧水是“第一类 鼓励类 第十一项:石化化工 第 9 条”中的“染料、有机颜料及其中间体清洁生产、本质安全的新技术(包括双氧水氧化等技术)的开发和应用”的上游原料产品,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目前国内政治经济条件较为稳定,国家针对本项目相关政策不会有重大调整,项目原定目标实现风险在可控范围。

2、市场(价格)风险识别与对策

(1)市场(价格)风险

下游市场不景气,将导致双氧水需求量减少;需求量的减少将进一步引起现有双氧水企业降低产品售价,打价格战。在 2010 年前后,产能供大于求,价格竞争激烈甚至出现恶性竞争,经过优胜劣汰,部分装置关停。

(2)风险对策

密切关注金融和政治环境对本项目产品市场的影响,依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装置产能及营销策略。另外,企业内部不断地进行技术改进和管理创新,节能减排;上游主要原材料采用多渠道供应方式,在保障供给的同时,使项目产品成本降至最低限度。同时,与下游客户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形成稳固的销售网络。目前全国过氧化氢市场在大趋势上处于产销基本平衡状况,发展过程符合市场经济规律。

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福建凯美特对投资市场的发展现状及市场供需情况,做了深入详实的市场调查与研究,从中寻找出潜在的市场需求和目标消费者,并对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全面细致地研究,对投资风险做出全面合理评估,提出解决对策,努力将投资风险规避到最小。国家整体经济会在五至十年持续良性发展,也为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项目的市场风险不大。

3、环保风险识别与对策

(1)环保风险

三废不能达标排放,对环境造成危害。

(2)风险对策

蒽醌法固定床钯催化剂工艺生产过氧化氢被列入国家经贸委第一批《国家重点行业清洁生产技术导向目录》,属于清洁生产技术。

本项目贯彻执行清洁生产、循环经济、节能减排和保护环境原则,生产中尽量采用密闭循环的生产系统,采用安全可靠的机械设备,尽量减少跑冒滴漏,换热器冷媒均采用循环水或低温水冷却,并增加涡轮膨胀机组,利用物理过程自身产生冷媒,既回收了放空气中夹带的工作液组分,收回系统循环使用,降低了成本,同时也减少了废气的排放量,还设置了尾气处理机组和废水预处理系统,通过这些治理措施,从源头控制到末端治理,最终可以达到相关排放要求。因此,本项目的环境风险较小。

4、安全风险识别与对策

(1)安全风险

本项目建设涉及氢气、重芳烃、双氧水等危险化学品,若发生泄漏或火灾等安全事故,将对人员和财产造成损失。

(2)风险对策

在设计中已严格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严格执行国家关于重大危险源、危险化学品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坚持安全设施必须遵循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原则,投产后对职工加强安全生产教育。生产过程中,加强管理,要求职工严格按操作规程操作,严禁跑、冒、滴、漏发生;在贮运过程中,加强仓库管理和采取泄漏事故防范措施,基本可以避免泄漏事故的发生。本项目采用的双氧水生产技术为国内领先技术,技术成熟,安全设施或措施切实可行,可以满足安全生产的要求。因此,本项目的安全风险较小。

5、管理风险识别与对策

(1)管理风险

在管理方面的风险主要来自核心人员的流失及生产运营过程中的 HSE 风险。

(2)风险对策

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福建凯美特已制定了一整套技术保密措施和管理办法,逐步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变革,不断改进、优化绩效管理,实施差异化分类激励,对激励对象进行细分,制定有针对性的考核指标;同时,结合专项激励等措施,对创新创业、科研项目、科技成果、重点工作、突出贡献等有关人员开展物质激励,有效稳定核心人员队伍。

在 HSE 管理方面,福建凯美特持续加强 HSE 责任体系和制度体系建设,严格领导带班值班制度和施开工审批制度,强化风险分析和识别;抓好开停车和检维修等关键环节管控,安全管控能力得到提升;引入 HAZOP 分析,加强风险管控,有效降低潜在风险。通过这些措施,全员安全意识和安全能力有较大提升,为企业的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基础。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认真总结经验,细化制度,抓好落实,提升装置本质安全水平;加强过程管控,有效降低潜在风险。

综上,福建凯美特建有完善的管理和风控体系,对项目立项、设计、招标、施工全过程进行监控,上级公司也对项目的实施提供全方位、全过程指导。同时,充分借鉴利用已有装置的建设管理模式和经验,这些因素为项目实施过程风险的有效降低奠定了基础。

四、项目审核批准程序

1、审核批准程序说明

该项目总投资 5.2 亿人民币。《关于全资子公司福建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实施 30 万吨/年(27.5%计)高洁净食品、电子级过氧化氢项目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会决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福建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实施 30 万吨/年(27.5%计)高洁净食品、电子级过氧化氢项目的议案》,同意建设此项目。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福建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实施 30 万吨/年(27.5%计)高洁净食品、电子级过氧化氢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5.2 亿元人民币。

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行业产业政策要求,属于国家鼓励项目范畴,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增强公司在主营业务方面的竞争力,有利于开拓公司多渠道的利润增长点,从而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益,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创造了条件,符合维护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要求。上述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监事会意见

福建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实施 30 万吨/年(27.5%计)高洁净食品、电子级过氧化氢项目,总投资为 5.2 亿元。从内容和程序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2-016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21 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能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将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互动易”平台举行 2021 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

本次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召开,投资者可登陆“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http://irm.cninfo.com.cn)参与互动交流。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本次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投资者可提前登录“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进入公司 2021 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公司将在 2021 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022 年 3 月 25 日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祝恩福先生、总经理张伟先生、独立董事陈步宁先生、财务总监徐卫忠先生、董事会秘书王虹女士。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2-008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多年来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在业务执行过程中,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具有较好的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2021 年度审计费用 80 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协商确定。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 年【工商登记:2011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截至 2021 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 204 名,注册会计师 1,15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致同所 2020 年度业务收入 21.9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6.7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3.49 亿元。2020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10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 2.79 亿元;2020 年年审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3,222.36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客户 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6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0 年未职业风险基金 1,043.51 万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金鑫,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 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3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袁巧云,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7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未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储燕清,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6 年成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技术合伙人;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